

##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经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 一、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克文先生及袁荣俭先生在该项议案表决时进行了回避，非关联董事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在董事会审议该事项之前，公司的管理层已向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提交了有关资料，独立董事在审阅有关文件的同时，就有关问题向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咨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前取得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合理、公允，遵守了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没有发现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与执行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实际发生交易金额	2023 年预计发生交易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文体数码书刊采购	36	3	
安徽新华钰泉贸易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等	122	140	
安徽皖新酒店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33	25	
安徽皖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等	213	235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图书采购	790	1130	
新世界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图书采购	155	10	
安徽新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图书采购	1158	1100	
安徽新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图书销售	591	500	
新世界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物流服务	193	150	
安徽皖新卓越文创投资有限公司	管理费收入	204	205	
安徽新华钰泉贸易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收入	43	46	
安徽皖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承租费	315	230	
安徽皖新酒店发展有限公司	卖场承租费	101	95	
芜湖银泰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卖场承租费	177	115	
新华互联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图书采购		10	
安徽新华钰泉贸易有限公司	多元商品采购		30	
安徽皖新酒店发展有限公司	多元商品销售	0.38	2	
亳州园丁学校	图书销售		15	
河南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35	
合肥华仑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承租	697	760	
芜湖银泰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8		
阜阳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54		
<b>合计</b>		<b>5127.71</b>	<b>4936</b>	

(三)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和类别，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预计数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文体数码书刊采购				36	0.26	
安徽新华钰泉贸易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等	217	27.68	23	122	29.46	
安徽皖新酒店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61	0.49	1.11	0.33	0.02	
安徽皖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等	89	11.28	0	213	51.55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图书采购	845	0.29	9	790	0.27	
新世界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图书采购	108	0.04	0	155	0.05	
安徽新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图书采购	1100	0.37	0	1158	0.01	
安徽新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图书销售	700	0.15	288	591	0.13	
新世界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物流服务	190	1.09	45	193	1.11	
安徽皖新卓越文创投资有限公司	管理费收入	204	38.16	51	204	38.16	
安徽新华钰泉贸易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收入	46	0.35	11	43	0.33	
安徽皖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承租费	0	0	0	315	1.35	
安徽皖新酒店发展有限公司	卖场承租费	91	0.39	23	101	0.43	
芜湖银泰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卖场承租费				177	0.76	
安徽皖新酒店发展有限公司	多元商品销售	0.50	0.05	0.00	0.38	0.04	
亳州园丁学校	图书销售	10	0	4			
合肥华仑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承租	2150	9.25	745	697	3.00	

芜湖银泰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8	18.98	
阜阳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77	84.72	109	254	100.00	
安徽皖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93	18.07	91			
安徽雄鹰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5	4.03	8			
安徽雄鹰物流有限公司	仓库承租	29	0.12	5			
合肥华仑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79	61.05	151			
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5	100	0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0	0.57	40			
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0	15.28	0			
<b>合计</b>		<b>7268</b>		<b>1605</b>	<b>5127.71</b>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方关系

### 1. 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出版物进口，艺术品进出口，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批发，出版物互联网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网络文化经营，消毒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服装服饰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餐饮管理，纸浆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纸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光学仪

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器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市场营销策划，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货物进出口，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煤炭及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稀有稀土金属冶炼，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汽车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2. 安徽新华钰泉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0 万元

经营范围：宾馆、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一般经营项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旅游咨询服务，婚纱摄影，礼仪庆典服务，汽车配件、电子数码产品、五金交电、文化、体育用品、日用百货销售。

关联关系：系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的全资子公司。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 **3. 安徽皖新酒店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10 万元

经营范围：酒店管理，房屋租赁，物业管理，餐饮，住宿，机电一体化设备，电控自动门，电器设备设计，安装，销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家具，五金交电，电线电缆，音响设备，家用电器，通讯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厨卫设备，洁具，灶具，服装，针纺织品，床上用品，洗涤用品，文化办公用品，酒、化妆品、皮具，工艺品、日用百货销售，烟零售，车、船票代理，为文艺演出提供配套娱乐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食品生产、销售，农产品收购，健身、游泳、翻译、婚庆礼仪服务，停车服务，场地出租，汽车租赁，花卉，图书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系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的全资子公司。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 **4. 安徽皖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元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房屋修缮，房屋租售代理，搬家，服装清洗，车辆出租，装潢、美容美发，康乐健身，酒店管理，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日用百货批发零售，农业技术、养殖技术的开发和技术转让，生态农业观光旅游服务，果蔬采摘及销售，餐饮、住宿、休闲垂钓服务，畜禽及水产品养殖及销售，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开发、加工、销售，农资销售，农林开发及树木种植、园林绿化工程、农业信息咨询服务，农业交易市场开发、管理服务，农产品加工、销售，瓜果蔬菜、苗木花卉种植及销售，鲜活肉蛋销售，停车场管理。（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系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的全资子公司。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 **5.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3,384.10 万元

经营范围：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销售；音像制品批发(连锁专用)；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制作；录音带、录像带复制；普通货运；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和其他印刷品印刷；(以上经营范围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教材租型印供；出版行业投资及资产管理；房屋租赁；商务服务业；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教育辅助服务；餐饮业；票务代理。(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关联关系：系持有本公司股份超过 5%以上的股东。

#### **6. 新世界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30 万元

经营范围：出版与外文局业务有关的社会科学各门类的学术著作、工具书、普及读物；翻译出版外国社会科学著作，中小学教辅材料“政治、语文、历史、地理、英语、数学、物理、化学、生物”九科（图书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同本公司出版范围相一致的互联网图书、互联网音像、手机图书、手机音像出版（互联网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图书批发、零售、网上销售、本版总发行（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33.99%的股权，系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 **7. 安徽新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36.60 万元

经营范围：数字内容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及互联网服务；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含网上）；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服务、教育辅助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电影和影视节目制作、录音制作、文艺创作与表演。

关联关系：系由安徽皖新金智科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的联营企业。安徽皖新金智科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8. 安徽皖新卓越文创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文化创意产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业投资及相关业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系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 **9. 芜湖银泰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商业管理,家居用品、工艺品(除文物)、日用百货、五金交电、针纺织品、文体用品、玩具、装饰用品、服装鞋帽、床上用品、箱包皮具、家用小电器、家具、照相器材、劳保用品、保健用品、化妆品、电脑耗材、办公用品、金银饰品、预包装食品销售,美容美发服务,健身服务,教育信息咨询(除教育),钟表及钟表维修、场地和柜台租赁;物业管理(凭资质经营)、停车场管理、会务礼仪服务(涉及前置许可的除外),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33%的股份，受母公司重大影响。

#### **10. 亳州园丁学校**

注册资本：100 万元

经营范围：小学

关联关系：系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的全资子公司。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 **11. 合肥华仑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房屋拆迁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发布；平面设计；品牌管理；会议及展览服

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企业形象策划(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系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的控股子公司。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 **12. 阜阳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投资、房屋销售与租赁,市场运营及物业管理,组织文化交流活动,经营文化博览,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企业形象设计、品牌形象推广,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商务信息咨询,百货、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办公设备、办公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系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的控股子公司。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 **13. 安徽雄鹰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600 万元

经营范围:货物运输、配载、仓储(除危险品);搬运服务;运输路线咨询服务;办公用品、消防器材、五金交电、劳保用品批发、零售。

关联关系:系安徽皖新盛合供应链有限公司股东,持股 45%。安徽皖新盛合供应链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皖新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14. 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房屋销售与租赁、招商与推介、市场运营及物业管理,组织文化交流活动,经营文化博览,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企业形象设计、品牌形象推广,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投资顾问,信息咨询,百货、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办公设备及用品销售。

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 **15.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网络出版物出版;电视剧制作;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电影放映；电影发行；食品销售；酒类经营；保险经纪业务；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图文设计制作；平面设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网络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科技中介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软件开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专业设计服务；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产品销售；化妆品零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日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针纺织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对外承包工程；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汽车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轮胎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技术服务；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票务代理服务；广播影视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系公司联营企业，公司持股 0.56%。

###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原则，履行了合法程序，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

### 四、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公司和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相互损害或输送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该关联交易而产生对关联人的依赖从而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此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

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